2026年南郑区汉山街道办草堰村区域农事服务中心提升项目（基础建设）

合

同

书

日期：2026年11月12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方（全称）：汉中市南郑区汉山街道办事处

承包方（全称）：陕西天宇汇鑫实业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6 年南郑区汉山街道办草堰村区域农事服务中心提升项目（基础建设）

工程地点：南郑区汉山街道办草堰村

二、 工程承包范围

1、承包范围：新建钢结构饲料中心 420 平方米，地上一层，檐高 6 米。配套电气设备安装。（详见工程量清单）

2、项目经理：袁政

三、 合同工期

工　　期：60 日历天

开工日期：2026 年 11 月 12 日

竣工日期：2027 年 1 月 11 日

四、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 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大写）：肆拾壹万捌仟元整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人民币），（小写）¥：418000.00 元。

2、综合单价：详见承包方的报价书。

3、合同签订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作为工程预付款；剩余资金按照工程实施进度支付。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本合同专用条款

3、本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通知书

5、图纸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承包方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

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保修一年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八、发包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违约、索赔

1、本合同约定发包方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发包方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进度款，双方又未达成延期付款协议，导致施工无法进行，承包方可停止施工，由发包方承担违约责任。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2、本合同约定承包方违约承担的违约责任：工程质量应当达到协议书约定的质量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因承包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方承担违约责任。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十、双方责任、权利、义务

1、在工程开工前，发包方应做好村民的一切协调工作，保证施工队具备开工条件。

2、在施工过程中，合理占用周围的土地、树木、青苗等，由发包方负责协调解决，承包方概不负责任何赔偿费用。

3、在施工过程中与镇村做好沟通对接。

十一、竣工验收与结算

1、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承包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发包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

2、发包方收到承包方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后28天内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后14天内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认可。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6 年 11 月 12 日

合同订立地点：汉中市南郑区汉山街道办事处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 后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生效。

发包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汉山街道办南一环十字

承包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展路 1111 号莱安中心 6 幢 11808 室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